

广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广州市教育局

文件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民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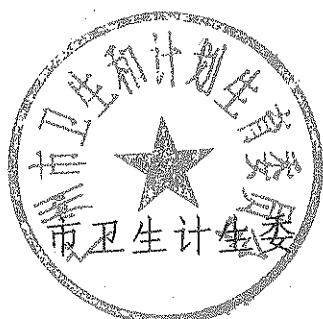
穗卫〔2015〕35号

市卫生计生委 市教育局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民政局 关于印发广州市全国第三轮艾滋病综合
防治示范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
工作方案（2015-2018年）的通知

各区卫生计生局（卫生局）、教育局、人社局、民政局，各相关单位，初中以上各学校：

近年来，我市青少年学生感染艾滋病人数快速上升，疫情形势不容乐观。为加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工作，有效遏制

艾滋病疫情在青少年学生中传播蔓延，落实《广州市第三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五年工作规划（2014~2018年）》的任务与目标，市卫生计生委、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民政局共同制定了《广州市全国第三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方案（2015-2018年）》，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州市全国第三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 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方案 (2015-2018年)

近年来，我市青少年学生感染艾滋病人数快速上升，疫情形势不容乐观。遏制艾滋病疫情在青少年学生中传播蔓延，是我市全国第三轮艾滋病防治示范区工作的重点和难点问题。为加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工作，落实《广州市第三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五年工作规划(2014~2018年)》的任务与目标，制定本方案。

一、背景

(一) 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疫情概况。

我市自2002年发现首例青少年学生感染艾滋病病例以来，截止2014年12月31日累计报告学生病例231例。学生疫情主要特点为：

1. 疫情逐年增长。2002-2014年学生病例所占比例从2002年0.74%上升至2014年3.91%。

2. 学校涉及面广，部分学校疫情较严重。我市累计报告的231例学生病例中，有165例可以获得其学校信息，分别来自省内外74所学校，包括大学38间、中学7间、职业技术学校29间。其中涉及广州市内学校54所，主要分布在中高等学校较多的天河、番禺和白云区；有4所学校累计报告超过10例。

3.以性传播感染为主，尤以男男同性传播途径占绝大部分，比例为 74.76% (172/231)。

4.主要发现途径为自愿咨询检测（占 41%），其他主要来自性病门诊和术前检测（占 19%）、专题调查（占 17%）。

（二）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疫情流行因素。

1.学生的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低，且性观念和态度逐步开放，危险性行为不断增加，但防护意识差。2014 年学生哨点监测显示：学生人群的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为 92.84%，低于国家要求的 95%；青年学生发生性行为的比例从 2011 年的 6.48% 上升到 2014 年的 16.35%，并有 1.21%发生过商业性行为。

2.男男性行为问题不容忽视。据估计，我市存在男男性行为的学生规模超过五千人。该人群存在多种高危性行为，包括多性伴（最多达 100 人）、安全套使用率低（近半年安全套每次使用率 29.6%）、性病感染（15.3%的人近一年出现过性病相关症状）、群交（4.4%）和药物滥用（19.9%）；同时该人群还存在艾滋病病毒（HIV）检测率低（29.9%），危险性行为改变难度大等问题，有着较高的感染和传播风险。

（三）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疫情防控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相关规划和文件精神没有做到全面、深入贯彻落实。《艾滋病防治条例》、《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二五”行动计划》和《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等文件提出：“在初中及以上学校开展艾滋病综合防治知识专题教育，保证课时落实和教学效果，将

落实艾滋病综合防治知识和技能等相关教育作为学校年度考核的内容之一。”，“从初中起，健康教育课程中应加入与预防艾滋病相关的青春期生理和心理知识相关内容”等要求，目前这些要求的落实、执行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2.艾滋病防治知识教育形式单一，内容简单缺乏针对性，教育活动未形成系统、常态化，未充分发挥学校社团、学生刊物、校园网站等平台的作用，效果尚不理想。

3.社会支持力度不足，对艾滋病患者的社会歧视仍然普遍存在，影响着艾滋病检测与治疗；大众媒体对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未形成常态；家长普遍缺乏引导孩子建立正确性观念的意识和能力。

二、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在全市初中以上学校（包括初中、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高等院校）广泛、深入开展艾滋病防治和性健康宣传教育，大力普及艾滋病防治和性健康相关知识，提高青少年学生预防艾滋病意识和自我防护技能，遏制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疫情快速上升的势头。

（二）具体目标

1.建立系统、规范、制度化的青少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机制。

2.全市初中以上学校艾滋病健康教育开课率达到100%，实

现计划、大纲、课时、教材、师资、考核“六落实”。

3.青少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基本知识知晓率达到90%以上，安全性行为率提高10%以上。

4.建立青少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资源库，开发针对不同年龄阶段的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治健康教育教材、学习资料和宣传资料，建立一支具备防艾健康教育技能的师资队伍。

5.建立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疫情防控信息共享机制。

6.完善、落实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病例管理、救治、救助、关怀等综合防治措施。

三、工作策略

加强领导，完善机制；明确分工，整合资源；学校主体，学生自主；社团参与，创新模式；加强督导，注重实效。

四、工作任务与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和技术指导，强化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机制。

1.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协调合作。市、区防艾办负责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的组织、协调工作，加强组织协调，积极向本级政府汇报青少年疫情和防控工作情况，争取各级政府加大青少年防控工作的保障力度。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对学校艾滋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组织所管辖学校落实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各级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要进一步完善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病

例的医疗救助、生活救助等政策和措施。各级团委、妇联等社会组织要加大对青少年学生的宣传教育和行为干预，以及对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病例的关怀和支持。各级疾控机构要加强对青少年学生艾滋病病例的随访、管理等工作。各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要组织开展青少年学生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活动。

成立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联络组，由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卫生计生委、市教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团市委、市疾控中心、市八医院、市健康教育所、市皮肤病防治所、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相关人员组成，定期召开会议，通报疫情和防控工作进展，及时发现和研究问题。各区相应成立联络协调工作机制。

2.加强技术指导，积极探索新模式。成立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预防控制专项工作专家组，为全市开展学生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包括提出工作思路、审查工作计划、开展督促检查、研究难点问题、编制宣教材料等。各级疾控、健教、皮防，以及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等专业技术机构要积极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社会组织开展艾滋病防控工作，尤其是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和行为干预，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针对青少年学生疫情防控的难点和重点问题，市卫生计生委应与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密切配合，积极探索开

发、推广符合中学生心理、生理特点的健康教育内容、方式，为深入推进学校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提供可借鉴的经验，提高防控效果（考核标准：制定至少 2 项有针对性的新措施）。市疾控中心应积极组织探索学生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服务模式（考核标准：形成相关模式 1 项）。

（二）加强倡导与培训，提高艾滋病防控责任意识与能力。

1. 加强对学校领导的政策倡导与法规宣贯。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将预防艾滋病教育纳入校长（含团委书记）培训班内容之一，向学校领导通报艾滋病防治形势，宣讲国家艾滋病防治政策、法规和防治知识，提高学校领导的防控责任感。（考核标准：校长及团委书记培训率达到 100%。）

2. 加强学校艾滋病宣教师资队伍能力建设。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对初中以上学校承担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的师资队伍，包括卫生老师、心理老师、保健老师、校医等进行全员轮训，建立初中以上学校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教师名册数据库，确保每所学校至少有 1 名经过规范培训，并负责此项工作的教师，保证教学效果（考核标准：承担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的教师培训率达到 100%；项目期内每名教师做到轮训 2 次；每所学校至少有 1 名有能力授课的老师）。

3. 开发规范、科学的教材和宣传材料。各级卫生计生、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相关专业机构组织编印适合不同年龄段学生特点的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专业教材（考核标准：

编制新生教育处方一套（高等学校由省教育厅负责，中职中学由市教育局负责）；同伴教育教材一套（由市健教所负责）；警示性教育教材一套（由市疾控中心负责）。

各学校要以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开发的艾滋病宣传教育专业教材为基础，针对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学生的特点确定教材，每所学校至少要有 1 套浅显易懂的预防艾滋病及其相关知识的专业教材，用于课堂教学和活动宣传。（考核标准：每所初中及以上学校至少有 1 套专业教材。）

（三）加强学校健康教育工作，提高学生防艾知识与能力。

1. 落实防艾健康教育课程，确保普及性教育。初中及以上学校要切实将预防艾滋病专题教育工作纳入学校卫生教育教学计划，开设相应的课程或讲座。（考核标准：开课率 100%；初中 6 课时；高中 4 课时。）

中等职业学校要参照《中学生预防艾滋病专题教育大纲》和《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的要求，开展预防艾滋病专题教育。（考核标准：开课率 100%；不少于 4 课时。）

普通高等学校应开设专题讲座，将预防艾滋病专题教育纳入新生入学教育课程。（考核标准：新生培训率 100%，不少于 1 课时。）

2. 开展校园宣传，丰富教育渠道。初中及以上学校的图书馆或阅览室要根据师生人数配备相应数量的预防艾滋病、远离毒品、无偿献血、生理卫生等相关知识的科普读物。（考核标准：

每间学校图书馆或阅览室配备上述各类读本至少1本。)

在校园宣传栏中设有相对固定的艾滋病防治宣传园地，并做到内容定期更新。(考核标准：每学期至少更新1次，内容应涉及近年流行状况。)

在校园网站中设置相对固定的艾滋病防治宣传栏目。(考核标准：每学期至少更新1次，内容应涉及近年流行状况。)

利用校园广播、显示屏、视频等媒介设施不定期宣传预防艾滋病科普知识。

3.鼓励学生自主活动，提高教育深度。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应组织开展预防艾滋病同伴教育员培训，并为学生自主活动提供支持。(考核标准：每所高中、中职和高等学校培训同伴教育员至少2人、4人和5人。)

各学校要积极引导红十字会等学生社团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并充分支持、鼓励在学生中自主开展同伴教育宣传活动。(考核标准：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分别至少有一个开展防艾健康教育活动的社团，并有能力自主开展同伴教育活动，每所中职、高等学校具有同伴教育员分别至少4人、5人。)

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学校应积极支持社会组织力量开展学生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

4.整合资源，提高整体成效。初中及以上学校开展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应与学校社会公德教育、法制教育、禁毒教育、青春期教育、性健康教育等教育教学活动有机结合，把课堂内

教学与课堂外教学活动结合起来。

学校要充分利用每年“12·1 世界艾滋病日”、“6·26 国际禁毒日”、“7·28 世界肝炎日”等主题日的机会，动员学校各有关部门及团组织、红十字会等广泛参与，通过同伴教育、主题班会、绘画、读书活动、知识竞赛、图片展览等多种形式，集中开展具有一定声势的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活动。要在大学城等地组织开展有一定规模、形式相对固定的大型活动，做大做强，逐步形成品牌效应，不断扩大影响力。（考核标准：每年“12·1 世界艾滋病日”前后一个月，初中以上学校每个校区至少有一次较大规模的专题活动，形式不限；“6·26 国际禁毒日”、“7·28 世界肝炎日”等宣传日期间，有宣传艾滋病防治相关内容。）

市卫计委要合理规划校园安全套自动发放机的设置，提高校园安全套的可及性。（考核标准：有专项工作方案。）

5.开展家庭、社区教育，形成家校合力。各级卫生计生、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充分利用大众媒体，积极开展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治教育社会面宣传。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家长会、家长学校、校讯通等多种家校沟通途径，将预防艾滋病的知识与技能、防治艾滋病的有关政策与措施传递到家庭以及社区其他成员，提高学生家长和社区成员的防艾意识，促进家庭与学校形成教育合力。（考核标准：有相关工作记录。）

（四）加强综合管理与治疗，提高病例管理质量。

各级疾控机构要加强学生病例的综合管理服务，为学生病

例提供有针对性、优质的心理支持、密切接触者追踪和危险行为干预，做好治疗和救助政策的宣传，做好社会组织关怀服务转介工作。（考核标准：CD4 检测率、安全套发放率达到国家有关要求。）

市第八人民医院要积极做好学生病人的抗病毒和机会性感染减免治疗工作。（考核标准：抗病毒治疗率达到国家要求。）

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教育和卫生计生部门要根据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青少年学生艾滋病和性病患者的治疗和医疗救助政策。（考核标准：出台专项方案、政策或措施。）

（五）加强青少年学生病例的关怀与救助，体现政府关怀。

各级民政、教育、卫生计生等部门和红十字会要根据实际需要，落实国家《关于进一步落实受艾滋病影响儿童医疗教育和生活保障等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卫办疾控发〔2014〕48 号），进一步完善青少年学生艾滋病和性病患者的社会救助政策，改善其生活状况。（考核标准：出台专项方案、政策或措施。）

各学校要积极开展消除歧视教育，在学校营造宽松的艾滋病防治环境。各级学校应遵照《艾滋病防治条例》要求，采取措施保障已感染艾滋病病毒的在读学生的个人隐私权和继续求学的权利。（考核标准：无相关投诉。）

（六）加强疫情监测、分析与通报，形成信息共享机制。

各级疾控机构要加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血清学和行为学监测，及时分析信息，为科学开展青年学生防控工作以及效果评

估提供科学依据。应定期进行学生疫情分析，并向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及学校通报。(考核标准：信息通报每年至少1次。)

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及学校要向家长及学生进行防治形势宣传。通报疫情信息时，应做到不涉及学生感染者个人信息，确保个人隐私权。(考核标准：学校疫情形势教育有记录。)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我市青少年学生疫情的严峻性，认识到遏制艾滋病在青少年学生中的传播是关系到人民生命、祖国未来和社会和谐稳定的大事，是各级政府部门、各医疗卫生机构，乃至全社会的共同责任，要以为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切实把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治工作抓紧抓好。

(二) 突出重点。我市的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工作以学校内的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为重点，要通过多种教育渠道和形式，广泛、深入普及艾滋病综合防治知识，促进青少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提高自我防范能力。要充分调动学生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的积极性，鼓励他们作为青年志愿者，参与社区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活动。

(三) 保证经费投入。各级卫生计生部门、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和各学校要将艾滋病防控工作纳入单位年度预算，保证校内宣传教育工作的有效开展，并为青少年学生自

主开展艾滋病防治活动和社会组织参与提供经费支持。

(四) 加强督导检查。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将学校预防艾滋病教育纳入日常或卫生工作年度考核内容之一，对所管辖学校的预防艾滋病健康教育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督促学校全面落实防艾健康教育工作任务。(考核标准：各级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每年抽查至少 1%的管辖学校，并将检查情况进行通报。)

各学校要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日常自我检查，保证各项措施落实到位。(考核标准：每年自查至少一次，形成书面总结。)

市防艾办负责组织制定督导检查与考核办法，组织中期和终期督导考核。各区防艾办落实日常督导，每年总结上报市防艾办。(考核标准：中期和终期考核各一次。)

附件： 1. 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联络组名单
2. 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专家组名单
3. 2015 年广州市全国第三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计划表

附件 1

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联络组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 务	联系 电话
许 颖	广东省教育厅	科员	37627022
王成辉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主任科员	83192413
何蔚云	广州市卫生计生委	副处长	81075416
蔡恭良	广州市教育局	主任科员	22083677
何诗韵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人员	83377046
王先平	广州市民政局	副主任科员	83178847
郑春欣	共青团广州市委	工作人员	81363619
樊莉蕊	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科员	36545132
刘启材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科员	83800363
陈建伟	广州市健康教育所	科长	86348554
汤少开	广州市皮肤病防治所	副科长	83492680
李小米	岭南伙伴社区支持中心	主任	83754300

附件2

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专家组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名)

- 陈静仪 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学校健康教育研究室主任
何浩岚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主任医师
李小米 岭南伙伴社区支持中心主任
林国康 广州市青年文化宫社工中心副主任
苏智永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技管处调研员
吴 宾 广东省轻工业技师学院主治医师
徐慧芳 广州市疾病预控制中心主任医师
许信红 广州市健康教育所主任医师
叶兴东 广州市皮肤病防治所主任医师
袁学文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教授
邹礼民 广州市医疗救助服务中心主任

附件 3

2015 年广州市全国第二轮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治专项工作计划表

工作领域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活动产出	执行时间	经费安排（万元）	执行部门	经费来源
1.组织保障	1.出台专项工作方案 (2015-2018年)	研讨、制定、印发、宣讲 工作方案	明确未来五年学生工作策略、 目标与措施	1-6月	2	市防艾办、市疾控中心协办	2015年省级配套经费
	2.成立广州市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控专项工作联络组和专家组	定期召开会议研讨问题与对策	加强组织协调和技术支持	6月			
	3.青少年学生艾滋病宣传教育经验考察	组织相关人员认识外地学习青少年学生艾滋病防治先进经验	形成考察报告，提出工作建议	9月	4		2014年省级配套经费
	4.初中以上学校领导艾滋病防治形势与政策宣讲	对全市初中以上学校的领导（包括主管校长、团委书记、校医室负责人）分四场进行艾滋病防治形势与政策培训	提高学校领导艾滋病防治紧迫感与责任感	6-7月	4	市防艾办、市疾控中心承办；省教育厅、省人社厅、市教育局及市人社局协办	2015年省级配套经费
2.大中学艾滋病综合防治知识教育	1.青年领袖夏令营 2.大学新生同伴教育项目	1.分四期培训青年领袖120名;2.与人基金项目质量控制 1.同伴教育员培训；2.新生同伴教育	覆盖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教育局辖属院校40所学 校，为人基金项目提供人力及技术保障。 覆盖省教育厅辖属院校10所学 校，新生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90%。	7-9月 8-12月	10 10	岭南伙伴社 区支持中心 省教育厅	2014年省级配套经费 2015年省级配套经费

工作领域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活动产出	执行时间	经费安排(万元)	执行部门	经费来源
3.职业院校新生同伴教育项目	1.同伴教育员培训；2.新生同伴教育	1.覆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辖属院校 10 所学校，培养宣传大使 1500 人、覆盖 2015 年新生 3 万人，受教育新生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90%。2.发放《大学生艾滋病同伴教育手册》1000 册；“广州市大学生艾滋病同伴教育工作工具包”及艾滋病健康教育小礼包；发放艾滋病健康教育三折页 6 万张。		9-12 月	10	市健教所、市人社局	2014 年省级配套经费
4.与人基金“新生防艾同伴行”小额资助项目	新生防艾同伴教育活动	覆盖 40 个学校，其中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市教育局辖属职业技术学院各至少 10 所，新生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90%。		8-12 月	10	市疾控中心	与人基金会
	1.学生与家长“一对一”教育； 2.学生、家长专家讲座； 3.宣传骨干老师培训； 4.校园小媒体宣传、同伴教育活动； 5.外来工子弟学校“小手牵大手”防艾教育项目	1.健康教育处方宣传覆盖 20 所学校学生及家长各 17000 人。 2.学生、家长专家讲座覆盖 10 所学校 1500 人。3.宣传骨干老师培训覆盖 20 所学校 40 人，骨干老师新生教育覆盖 4000 人。4.学生同伴教育员培训覆盖 5 所学校 50 人，同伴教育覆盖 2500 人。5.接受教育的学生和家长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分别达到 90% 和 80% 以上。		3-10 月	13	市教育局	2014 年中央补助经费

工作领域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活动产出	执行时间	经费安排 (万元)	执行部门	经费来源
	6.探索警示教育模式	1.需求调查 2.警示教育模式设计 3.干预及效果评估 警示教育宣传品征集	形成一套可行、有效的警示教育干预模式 评选出优秀宣传品一套	4-11月 5-6月	6 4	市疾控中心 广同网	2015年省级配套经费
3.校内外青少年宣传教育	基层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艾滋病防治知识专题讲座	每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至少覆盖100人目标人群	1-12月		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	2015年市财政基层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4.哨点监测	学生人群艾滋病哨点监测	按照国家哨点监测方案对400名学生进行问卷调查和采集血样	掌握学生人群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以及感染和危险行为变化趋势	4-7月	3	番禺区疾控中心	2015年市财政艾滋病专项经费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卫生计生委、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7月14日印发